

魯迅雜文選

廈門大學文史系文學專業編

1972年1月

毛主席語錄

魯迅是中國文化革命的主將，他不但是偉大的文學家，而且是偉大的思想家和偉大的革命家。魯迅的骨頭是最硬的，他沒有絲毫的奴顏和媚骨，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寶貴的性格。魯迅是在文化戰線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數，向着敵人沖鋒陷陣的最正確、最勇敢、最堅決、最忠實、最熱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魯迅的方向，就是中華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新民主主義論》

既然必須和新的羣眾的時代相結合，就必須徹底解決個人和羣眾的關係問題。魯迅的兩句詩，“橫眉冷對千夫指，俯首甘為孺子牛”，應該成為我們的座右銘。“千夫”在這裡就是說敵人，對於無論什麼凶惡的敵人我們決不屈服。“孺子”在這裡就是說無產階級和人民大眾。一切共產黨員，一切革命家，一切革命的文艺工作者，都應該學魯迅的榜樣，做無產階級和人民大眾的“牛”，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在延安文艺座談會上的講話》

由于中国政治生力軍即中国无产阶级和中国共产党登上了中国的政治舞台，这个文化生力軍，就以新的装束和新的武器，联合一切可能的同盟軍，摆开了自己的陣势，向着帝国主义文化和封建文化展开了英勇的进攻。……二十年来，这个文化新軍的鋒芒所向，从思想到形式（文字等），无不起了极大的革命。其声势之浩大，威力之猛烈，簡直是所向无敌的。其动員之广大，超过中国任何历史时代。而魯迅，就是这个文化新軍的最偉大和最英勇的旗手。

《新民主主义論》

第三个时期是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七年的新的革命时期。……这一时期，是一方面反革命的“圍剿”，又一方面革命深入的时期。这时有两种反革命的“圍剿”：軍事“圍剿”和文化“圍剿”。也有两种革命深入：农村革命深入和文化革命深入。……作为軍事“圍剿”的結果的东西，是紅軍的北上抗日；作为文化“圍剿”的結果的东西，是一九三五年“一二九”青年革命运动的爆发。而作为这两种“圍剿”之共同結果的东西，則是全国人民的覺悟。这三者都是积极的結果。其中最奇怪的，是共

产党在国民党統治区域内的一切文化机关中处于毫无抵抗力的地位，为什么文化“圍剿”也一败涂地了？这还不可以深长思之么？而共产主义者的魯迅，却正在这一“圍剿”中成了中国文化革命的偉人。

《新民主主义論》

有些不彻底的革命者起初是斗争的，后来就“开小差”了；比如外国的考茨基、普列汉諾夫等就是很好的例子。在中国这等人也不少，正如魯迅先生所說，最初大家都是左的，革命的；及到压迫来了，馬上有人变节，并把同志拿出去給敌人作为見面礼（我記得大意是如此）。魯迅痛恨这种人，同这种人作斗争，随时教育着訓練着所有他领导下的文学青年，叫他們坚决斗争，打先鋒，开辟自己的“路”。

《魯迅逝世周年紀念大会上的演說》

魯迅后期的杂文最深刻有力，并没有片面性，就是因为这时候他学会了辯証法。

《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講話》

目 录

現在的屠殺者·····	1
灯下漫筆·····	2
論“費厄波賴”應該緩行·····	11
战士和蒼蠅·····	22
紀念刘和珍君·····	23
文学与出汗·····	28
“硬譯”与“文学的階級性”·····	30
对于左翼作家联盟的意見·····	53
“喪家的”“資本家的乏走狗”·····	59
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驅的血·····	62
“友邦惊詫”論·····	64
知难行难·····	66
答北斗杂志社問·····	69
“民族主义文学”的任务和运命·····	70
論“第三种人”·····	80
为了忘却的紀念·····	86
小品文的危机·····	96
辱罵和恐吓决不是战斗·····	100
答楊邨人先生公开信的公开信·····	103
透底·····	112
拿来主义·····	117
在現代中国的孔夫子·····	120

写于深夜里	127
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統一战綫問題	140
論現在我們的文学运动	155
答托洛斯基派的信	157
关于中国的两三事	161
半夏小集	171
死	175

附：书 信 选（摘录）

許广平 (1926, 9, 25。)	180
許广平 (1926, 10, 10。)	180
許广平 (1926, 10, 23)。	181
楊霽云 (1934, 12, 18。)	182
曹靖华 (1935, 2, 7)。	182
肖 × (1935, 4, 23。)	183
曹 × × (1936, 2, 21。)	184
曹靖华 (1936, 5, 23。)	184
楊霽云 (1936, 8, 28。)	185
王冶秋 (1936, 9, 15。)	185

現在的屠殺者

高雅的人說，“白話鄙俚淺陋，不值識者一哂之者也。”

中國不識字的人，單會講話，“鄙俚淺陋”，不必說了。“因為自己不通，所以提倡白話，以自文其陋”如我輩的人，正是“鄙俚淺陋”，也不在話下了。最可嘆的是幾位雅人，也還不能如《鏡花緣》¹里說的君子國的酒保一般，滿口“酒要一壺乎，兩壺乎，菜要一碟乎，兩碟乎”的終日高雅，却只能在呻吟古文時，顯出高古品格；一到講話，便依然是“鄙俚淺陋”的白話了。四萬萬中國人嘴里發出來的聲音，竟至總共“不值一哂”，真是可憐煞人。

做了人類想成仙；生在地上要上天；明明是現代人，吸着現在的空氣，却偏要勒派朽腐的名教，僵死的語言，侮蔑盡現在，這都是“現在的屠殺者”。殺了“現在”，也便殺了“將來”。——將來是子孫的時代。

〔註 釋〕

1. 《鏡花緣》，長篇小說，清朝李汝珍著。這裡所引酒保的話，見該書第二十三回《說酸話酒保咬文》。君子國應為淑土國。

灯下漫笔

1

有一时，就是民国二三年时候，北京的几个国家银行的鈔票，信用日見其好了，真所謂蒸蒸日上。听说連一向执迷于現銀的乡下人，也知道这既便当，又可靠，很乐意收受，行使了。至于稍明事理的人，則不必是“特殊知識階級”，也早不将沉重累墜的銀元装在怀中，来自討无謂的苦吃。想来，除了多少对于銀子有特別嗜好和爱情的人物之外，所有的怕大都是鈔票了罢，而且多是本国的。但可惜后来忽然受了一个不小的打击。

就是袁世凱¹想做皇帝的那一年，蔡松坡先生溜出北京，到云南去起义。这边所受的影响之一，是中国和交通银行的停止兌現。虽然停止兌現，政府勒令商民照旧行用的威力却还有的；商民也自有商民的老本領，不說不要，却道找不出零錢。假如拿几十几百的鈔票去买东西，我不知道怎样，但倘使只要买一枝笔，一盒烟卷呢，难道就付給一元鈔票么？不但不甘心，也沒有这許多票。那么，換銅元，少換几个罢，又都說沒有銅元。那么，到亲戚朋友那里借現錢去罢，怎么会有？于是降格以求，不讲爱国了，要外国银行的鈔票。但外国银行的鈔票这时就等于現銀，他如果借給你这鈔票，也就借給你真的銀元了。

我还記得那时我怀中还有三四十元的中交票，可是忽而变了一个穷人，几乎要絕食，很有些恐慌。俄国革命以后的藏着紙卢布的富翁的心情，慌怕也就这样的罢；至多，不过

更深更大罢了。我只得探听，鈔票可能折价换到現銀呢？說
是沒有行市。幸而終于，暗暗地有了行市了：六折几。我非常
高兴，赶紧去卖了一半。后来又涨到七折了，我更非常高兴，
全去换了現銀，沉垫垫地墜在怀中，似乎这就是我的性命的斤
两。倘在平时，錢鋪子如果少給我一个銅元，我是决不答应的。

但我当一包現銀塞在怀中，沉垫垫地觉得安心，喜欢的时候，
却突然起了另一思想，就是：我們极容易变成奴隶，而且变了之
后，还万分喜欢。

假如有一种暴力，“将人不当人”，不但不当人，还不及牛馬，
不算什么东西；待到人們羡慕牛馬，发生“乱离人，不及太平犬”²
的叹息的时候，然后給与他略等于牛馬的价格，有如元朝定律，
打死別人的奴隶，赔一头牛³，則人們便要心悅誠服，恭頌太平
的盛世。为什么呢？因为他虽不算人，究竟已等于牛馬了。

我們不必恭讀《欽定二十四史》，或者入研究室，审察精神
文明的高超。只要一翻孩子所讀的《鉴略》，——还嫌煩重，則
看《历代紀元編》⁴，就知道“三千余年古国古”的中华，历来
所鬧的就不过是这一个小玩艺。但在新近編纂的所謂“历史
教科书”一流东西里，却不大看得明白了，只仿佛說：咱們
向来就很好的。

但实际上，中国人向来就沒有爭到过“人”的价格，至多
不过是奴隶，到現在还如此，然而下于奴隶的时候，却是数見不
鮮的。中国的百姓是中立的，战时連自己也不知道属于那一面，
但又属于无論那一面。强盜来了，就属于官，当然該被杀掠；官
兵既到，該是自家人了罢，但仍然要被杀掠，

仿佛又属于强盗似的。这时候，百姓就希望有一个一定的主子，拿他們去做百姓，——不敢，是拿他們去做牛馬，情愿自己寻草吃，只求他决定他們怎样跑。

假使真有誰能够替他們决定，定下什么奴隶規則来，自然就“皇恩浩蕩”了。可惜的是往往暫時沒有誰能定。举其大者，則如五胡十六国⁵的时候，黃巢⁶的时候，五代⁷时候，宋末元末时候，除了老例的服役納粮以外，都还要受意外的災殃。张献忠的脾气更古怪了，不服役納粮的要杀，服役納粮的也要杀，敌他的要杀，降他的也要杀：将奴隶規則毀得粉碎。这时候，百姓就希望来一个另外的主子，較为顾及他們的奴隶規則的，無論仍旧，或者新頒，总之是有一种規則，使他們可上奴隶的軌道。

“时日曷丧，余及汝偕亡！”⁸憤言而已，决心实行的不多見。实际上大概是群盜如麻，紛乱至极之后，就有一个較强，或較聪明，或較狡猾，或是外族的人物出来，較有秩序地收拾了天下。厘定規則：怎样服役，怎样納粮，怎样磕头，怎样頌圣。而且这規則是不象現在那样朝三暮四的。于是便“万姓臚欢”了；用成語來說，就叫作“天下太平”。

任凭你爱排場的学者們怎样鋪张，修史时候設些什么“汉族发祥时代”、“汉族发达时代”、“汉族中兴时代”的好題目，好意誠然是可感的，但措辞太繞灣子了。有更其直捷了当的說法在这里——

- 一、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
- 二、暫時做穩了奴隶的时代。

这一种循环，也就是“先儒”之所謂“一治一乱”⁹；那些作乱人物，从后日的“臣民”看来，是給“主子”清道

辟路的，所以說：“為聖天子驅除云爾。”¹⁰

現在入了那一時代，我也不了然。但看國學家的崇奉國粹，文學家的贊嘆固有文明，道學家的熱心復古，可見于現狀都已不滿了。然而我們究竟正向着那一條路走呢？百姓是一遇到莫名其妙的戰爭，稍富的遷進租界，婦孺則避入教堂里去了，因為那些地方都比較的“穩”，暫不至于想做奴隸而不得。總而言之，復古的，避難的，無智愚賢不肖，似乎都已神往于三百年前的太平盛世，就是“暫時做穩了奴隸的時代了”了。

但我們也就都象古人一樣，永久滿足于“古已有之”的時代么？都象復古家一樣，不滿于現在，就神往于三百年前的太平盛世么？

自然，也不滿于現在的，但是，無須反顧，因為前面還有道路在。而創造這中國歷史上未曾有過的第三樣時代，則是現在的青年的使命！

2

但是贊頌中國固有文明的人們多起來了，加之以外國人。我常常想，凡有來到中國的，倘能疾首蹙額而憎惡中國，我敢誠意地捧獻我的感謝，因為他一定是不愿意吃中國人的肉的！

鶴見祐輔氏¹¹在《北京的魅力》中，記一個白人將到中國，預定的暫住時候是一年，但五年之後，還在北京，而且不想回去了。有一天，他們兩人一同吃晚飯——

“在圓的桃花心木的食桌前坐定，川流不息地獻着山海的珍味，談話就从古董、畫、政治這些開頭。電燈上罩着支那式的燈

罩，淡淡的光洋溢于古物罗列的屋子中。什么无产阶级呀，Proletariat¹² 呀那些事，就象不过在什么地方刮风。

“我一面陶醉在支那生活的空气中，一面深思着对于外人有‘魅力’的这东西。元人也曾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汉人种的生活美了；满人也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汉人种的生活美了。现在西洋人也一样，嘴里虽然说着 democracy¹³ 呀，什么什么呀，而却被魅于支那人费六千年而建筑起来的生活的美。一經住过北京，就忘不掉那生活的味道。大风时候的万丈的沙尘，每三月一回的督軍們的开战游戏，都不能抹去这支那生活的魅力。”

这些话我现在还无力否认他。我們的古圣先賢既給与我們保古守旧的格言，但同时也排好了用子女玉帛所做的奉献于征服者的大醮。中国人的耐勞，中国人的多子，都就是办酒的材料，到现在还为我們的爱国者所自詡的。西洋人初入中国时，被称为蛮夷，自不免个个蹙額，但是，现在則时机已至，到了我們將曾經献于北魏、献于金、献于元、献于清的盛醮，来献給他們的时候了。出則汽車，行則保护：虽遇清道，然而通行自由的；虽或被劫，然而必得賠償的；孙美瑤¹⁴ 虏去他們站在軍前，还使官兵不敢开火。何况在华屋中享用盛醮呢？待到享受盛醮的时候，自然也就是贊頌中国固有文明的时候；但是我們的有些乐观的爱国者，也許反而欣然色喜，以为他們将要开始被中国同化了罢。古人曾以女人作苟安的城堡，美其名以自欺曰“和亲”，今人还用子女玉帛为作奴的贊敬，又美其名曰“同化”。所以倘有外国的誰，到了已有赴醮的資格的现在，而还替我們詛咒中国的现状者，这才是真有良心的真可佩服的人！

但我們自己是早已布置妥帖了，有貴賤，有大小，有上下。自己被人凌虐，但也可以凌虐別人；自己被人吃，但也

可以吃別人。一級一級的制馭着，不能动弹，也不想动弹了。因为倘一动弹，虽或有利，然而也有弊。我們且看古人的良法美意罢——

“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隶，隶臣僚，僚臣仆，仆臣台。”¹⁵（《左传》昭公七年。）

但是“台”沒有臣，不是太苦了么？无须担心的，有比他更卑的妻，更弱的子在。而且其子也很有希望，他日长大，升而为“台”，便又有更卑更弱的妻子，供他驅使了。如此連环，各得其所，有敢非議者，其罪名曰不安分！

虽然那是古事，昭公七年离現在也太辽远了，但“复古家”尽可不必悲觀的。太平的景象还在：常有兵燹，常有水旱，可有誰听到大叫喚么？打的打，革的革，可有处士来橫議么？对国民如何专橫，向外人如何柔媚，不犹是差等的遺風么？中国固有的精神文明，其实并未为共和二字所埋沒，只有滿人已經退席，和先前稍不同。

因此我們在目前，还可以亲見各式各样的筵宴，有烧烤，有翹席，有便飯，有西餐。但茅檐下也有淡飯，路傍也有殘羹，野上也有餓莩；有吃烧烤的身价不資的闊人，也有餓得垂死的每斤八文的孩子（見《現代評論》二十一期¹⁶）。所謂中国的文明者，其实不过是安排給闊人享用的人肉的筵宴。所謂中国者，其实不过是安排这人肉的筵宴的廚房。不知道而贊頌者是可恕的，否則，此輩当得永远的詛咒！

外国人中，不知道而贊頌者，是可恕的；占了高位，养尊处优，因此受了蠱惑，昧却灵性而贊叹者，也还可恕的。可是还有两种，其一是以中国人为劣种，只配悉照原来模

样，因而故意称赞中国的旧物。其一是愿世间人各不相同以增自己旅行的兴趣，到中国看瓣子，到日本看木屐，到高丽看笠子，倘若服饰一样，便索然无味了，因而来反对亚洲的欧化。这些都可憎恶。至于罗素在西湖见轿夫含笑，便赞美中国人¹⁷，则也许别有意思罢。但是，轿夫如果能对坐轿的人不含笑，中国也早不是现在似的中国了。

这文明，不但使外国人陶醉，也早使中国一切人们无不陶醉而且至于含笑。因为古代传来而至今还在的许多差别，使人们各各分离，遂不能再感到别人的痛苦；并且因为自己各有奴使别人，吃掉别人的希望，便也就忘却自己同有被奴使被吃掉的将来。于是大小无数的人肉的筵宴，即从有文明以来一直排到现在，人们就在这会场中吃人，被吃，以凶人的愚妄的欢呼，将悲惨的弱者的呼号遮掩，更不消说女人和小儿。

这人肉的筵宴现在还排着，有许多人还想一直排下去。扫荡这些食人者，掀掉这筵席，毁坏这厨房，则是现在的青年的使命！

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註 釋〕

1. 袁世凱（一八五九——一九一六），河南項城人，自一八九六年（清光緒二十二年）在天津小站練兵起，即成为实际上北洋軍閥的首領。由于他拥有反动的武装，并且勾結帝国主义者，又由于当时领导革命的资产阶级的妥协性，他在一九一一年的辛亥革命中窃夺了国家的政权，于一九一二年三月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组织了代表大地主大买办阶级利益的第一个北洋軍閥政府；后又于一九一三年十月雇用“公民团”包围議會，选举他为正式大总统。但他并不以此为滿足，更于一九一五年十二月恢复君主专制政体，自称皇帝。在同月二十五日，蔡鐸等在云南起义反对帝制，当即得到各

省响应，袁世凱被迫于一九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取消帝制，六月六日死于北京。

2. “乱离人，不及太平犬”，这是一句俗話，它反映了过去我国人民常常在战乱和外族侵入时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痛苦，也有作“宁作治世犬，莫作乱离人”的。
3. 多桑《蒙古史》第二卷第二章中引有窩闊台（元太宗）的話說：“成吉思汗法令，杀一回教徒者罰黄金四十巴里失，而杀一汉人者其償价仅与一駱相等。”（据馮承鈞譯文）当时的汉人，其地位和奴隶相等。
4. 《鑑略》，清王仕云著，是旧日启蒙用的一种历史讀物，上起盘古，下迄明弘光。《历代紀元編》，清李兆洛著，分三卷：上卷紀元总載，中卷紀元甲子表，下卷紀元編韻；是中国历史的干支年表。
5. 公元三〇四年至四三九年間，匈奴、羯、鮮卑、氐、羌等五族，先后在北方和西蜀立国，連汉族建立的前凉、西凉、北燕在內，计有二赵、四燕、五凉、三秦、夏、成汉共十六国。旧日史家統称之为“五胡十六国”。
6. 黄巢，唐末农民起义的領袖。公元八七五年（唐乾符二年）率众数千人，参加王仙芝的起义，农民群众遂推黄巢为首領，破洛阳，入潼关，据长安，称大齐皇帝。最后，因內部分裂，为沙陀国李克用所敗，失长安，又由河南折回山东，于八八四年（唐中和四年）在泰山虎狼谷被围时自杀。黄巢和张献忠一样，他的杀人之多是受到了封建階級的历史家的夸大的。下文所說的张献忠的事情作者系根据清彭遜泗的蜀碧等书。
7. 五代，即公元九〇七年至九六〇年間的梁唐晋汉周等五个朝代。
8. “时日曷丧，予及汝偕亡！”見《尙书湯誓》篇。“时日”指残暴的統治者夏桀。这是夏桀暴政下人民怨恨的話，人民痛恨至极，詛咒他死亡，甚至愿意和他同归于尽。
9. 見《孟子滕文公》篇：“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乱。”
10. 見《汉书》卷九九《王莽传》贊：“圣王之驅除云尔。”唐顏师古注：“言驅逐蠲除以待圣人也。”

11. 鶴見祐輔，日本資產階級自由主義者評論家。作者曾選譯過他的隨筆集《思想山水人物》，《北京的魅力》一文即見於此書。
12. 英語，無產階級。
13. 英語，民主。
14. 孫美瑤，當時占領山東抱犢崗的土匪頭領。一九二三年五月五日在津浦鐵路臨城站劫車，擄去中外旅客多人，是當時哄動一時的事件。
15. 王、公、大夫、士、阜、輿、隸、僚、仆、台等十種，是封建社會等級的名稱。前四種是屬於統治者的等級，後六種是被奴役者的等級。
16. 見一九二五年五月二日《現代評論》第一卷第二十一期仲瑚的《一個四川人的通信》：“男小孩只賣八枚銅子一斤，女小孩連這個價錢也賣不了。”這是當時在軍閥統治下的人民悲慘生活的一斑。
17. 羅素，英國哲學家，曾是反共的鼓吹者。一九二〇年曾來中國講學，並在中國各地遊覽。轎夫含笑事，在他所著的《中國問題》一書中：“我記得一個大夏天，我們幾個人坐轎過山，道路崎嶇難行，轎夫非常的辛苦；我們到了山頂，停十分鐘，讓他們休息一會。立刻他們就并排的坐下來了，抽出他們的烟袋來，談着笑着，好象一點憂慮都沒有似的。”（近來因世界和平運動影響的擴大，羅素也主張和平，一九五五年六月他給赫爾辛基和平大會的賀電中要求放棄戰爭，七月九日他和其他七位科學家聯合聲明反對原子戰爭，七月十九日他又發表文章向日內瓦四國政府首腦會議呼喚，希望美國承認中國並參加聯合國。）

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¹

1. 解 題

《語絲》五七期上語堂先生曾經講起“費厄潑賴”(Fair Play)²，以為此種精神在中國最不易得，我們只好努力鼓勵；又謂不“打落水狗”，即足以補充“費厄潑賴”的意義。我不懂英文，因此也不明這字的函義究竟怎樣，如果不“打落水狗”也即這種精神之一體，則我却很想有所議論。但題目上不直書“打落水狗”者，乃為回避觸目起見，即并不一定要在頭上強裝“義角”³之意。總而言之，不過說是“落水狗”未始不可打，或者簡直應該打而已。

2. 論“落水狗”有三種，大都在可打之列

今之論者，常將“打死老虎”與“打落水狗”相提并論，以為都近于卑怯。我以為“打死老虎”者，裝怯作勇，頗含滑稽，雖然不免有卑怯之嫌，却怯得令人可愛。至于“打落水狗”，則并不如此簡單，當看狗之怎樣，以及如何落水而定。考落水原因，大概可有三種：(1)狗自己失足落水者，(2)別人打落者，(3)親自打落者。倘遇前二種，便即附和去打，自然過于無聊，或者竟近于卑怯；但若與狗奮戰，親手打其落水，則雖用竹竿又在水中從而痛打之，似乎也非已甚，不得與前二者同論。

聽說剛勇的拳師，決不再打那已經倒地的敵手，這實是使我們奉為楷模。但我以為尚須附加一事，即敵手也須是剛勇的鬥士，一敗之後，或自愧自悔而不再來，或尚須堂皇地